

白居易詩集校注

第四冊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白居易詩集校注

第四冊

〔唐〕白居易 著
謝思煒 校注

中華書局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第十九

律詩

五言 七言 自二韻至四十韻^① 凡一百首

吟元郎中白鬚詩兼飲雪水茶因題壁上

冷詠霜毛句^②，閑嘗雪水茶。城中展眉處，只是有元家。(1201)

【校】

①〔二韻〕紹興本、那波本訛作「二篇」。

②〔冷詠〕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吟詠」。

【注】

汪《譜》、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

〔元郎中〕朱《箋》：「元宗簡。」見卷十《答元郎中楊員外喜烏見寄》（0521）注。

〔雪水茶〕張又新《煎茶水記》：「代宗朝李季卿刺湖州，至維揚，遇陸處士鴻漸。……李因問陸：『既如是，所經

歷處之水優劣精可判矣。』陸曰：『楚水第一，晉水最下。』李因命筆口授而次第之：廬山康王谷水廉水第一，……雪水第二十。』

吳七郎中山人待制班中偶贈絕句

金馬東門隻日開，漢庭待詔重仙才。第三松樹非華表，那得遼東鶴下來。（1202）

【注】

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

〔吳七郎中〕朱《箋》：「吳丹。」見卷五《贈吳丹》（0194）及卷六《酬吳七見寄》（0264）注。

〔金馬東門隻日開，漢庭待詔重仙才〕金馬門，見卷十《別李十一後重寄》（0486）注。隻日，見卷八《郡中即事》（0358）注。

〔第三松樹非華表，那得遼東鶴下來〕《藝文類聚》卷七八引《搜神記》：「遼東城門有華表柱，忽有一白鶴集柱頭。時有少年，舉弓欲射之，鶴乃飛，徘徊空中而言曰：『有鳥有鳥丁令威，去家千歲今來歸。城郭如故人民非，何不學仙豕壘壘。』」

和張十八秘書謝裴相公寄馬

齒齊臙足毛頭膩，秘閣張郎叱撥駒^①。洗了頷花翻假錦，走時蹄汗踏真珠^②。青衫乍見

曾驚否，紅粟難賒得飽無？丞相寄來應有意，遣君騎去上雲衢。（1203）

【校】

①〔張郎〕《文苑英華》作「張家」。

②〔走時〕汪本作「走將」。

【注】

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文苑英華》卷三三〇有張籍《謝裴司空寄馬》、裴度《酬張秘書因寄馬贈詩》、劉禹錫《裴相公大學士見示答張秘書謝馬詩並群公屬和因命追作》。」

〔張十八秘書〕朱《箋》：「張籍。」見卷一《讀張籍古樂府》（0002）注。朱《箋》：「白氏元和十年所作《張十八》（本書卷十五0814）云：『獨有詠詩張太祝，十年不改舊官職。』元和十年冬所作《與元九書》云：『張籍五十，未離一太祝。』則籍還秘書郎應在元和十一年以後。」

〔裴相公〕朱《箋》：「裴度。」元和十二年拜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十三年以平淮蔡功加封晉國公。新舊《唐書》有傳。

〔齒齊臆足毛頭膩，秘閣張郎叱撥駒〕叱撥，汗血馬。岑參《玉門關蓋將軍歌》：「櫪上昂昂皆駿駒，桃花叱撥價最殊。」元稹《望雲騅馬歌》：「登山縱似望雲騅，平地須饒紅叱撥。」《類說》卷一二引《紀異錄》：「天寶中，大宛獻汗血馬六匹，一曰紅叱撥，二曰紫叱撥，三曰青叱撥，四曰黃叱撥，五曰丁香叱撥，六曰桃花叱撥。」《宋史·兵志十二》馬政：「毛物之種九十有二，叱撥之別八，青之別二，白之別一，烏之別五，赤之別五，紫之別六……。」

蔡鴻生《唐代汗血馬叱撥考》（收入《唐代九姓胡與突厥文化》）以爲「叱撥」與唐太宗《六馬圖贊》中的「什伐」爲同源之異譯，源於粟特語之「馬」。

答山侶

額下髭鬚半是絲，光陰向後幾多時？
非無解掛簪纓意，未有支持伏臘資。
冒熱衝寒徒自取，隨行逐隊欲何爲？
更慚山侶頻傳語，五十歸來道未遲。（1204）

【注】

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

〔非無解掛簪纓意，未有支持伏臘資〕伏臘資，見卷九《思歸》（0424）注。

〔冒熱衝寒徒自取，隨行逐隊欲何爲〕衝寒，冒寒。見卷十五《獨樹浦雨夜寄李六郎中》（0836）注。

早朝思退居

霜嚴月苦欲明天，忽憶閑居思浩然。
自問寒燈夜半起，何如暖被日高眠？
唯慚老病披朝服，莫慮飢寒計俸錢。
隨有隨無且歸去，擬求豐足是何年？（1205）

【注】

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

曲江亭晚望

曲江岸北凭欄干，水面陰生日脚殘。塵路行多綠袍故，風亭立久白鬚寒。詩成閨著閑心記，山好遙偷病眼看。不被馬前提省印，何人信道是郎官？（1206）

【注】

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

〔曲江亭〕《唐摭言》卷三：「曲江亭子，安史未亂前，諸司皆列於岸潞。幸蜀之後，皆燼於兵火矣。所存者唯尚書省亭子而已。進士闕宴，常寄其間。既微饌，則移樂泛舟，率爲常例。」

〔曲江岸北凭欄干，水面陰生日脚殘〕日脚，見卷十《早秋晚望兼呈韋侍御》（0516）注。

初除主客郎中知制誥與王十一李七元九三舍人中書同宿話舊感懷^①

閑宵靜話喜還悲^②，聚散窮通不自知。已分雲泥行異路，忽驚雞鶴宿同枝。紫垣曹署榮華地，白鬢郎官老醜時^③。莫怪不如君氣味^④，此中來校十年遲。（1207）

【校】

①〔題〕「元九」《文苑英華》作「元八」，注：「一作九。」

②〔靜語〕馬本、《唐音統籤》作「靜語」。

③〔白鬢〕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白髮」。

④〔不如〕《文苑英華》刊本作「不知」。

【注】

朱《箋》：作於元和十五年（八二〇），長安。

〔王十一〕朱《箋》：「王起。」見卷五《常樂里閑居偶題十六韻兼寄劉十五公與王十一起呂二炅呂四穎崔十八玄亮元九稹劉三十二敦質張十五仲方時爲校書郎》（0173）注。穆宗即位，起拜中書舍人。見《舊唐書》本傳。

〔李七〕朱《箋》：「李宗閔。」見卷十《夢與李七庾三十三同訪元九》（0519）注。元和十五年九月，拜中書舍人。

見《舊唐書·穆宗紀》。

〔元九〕朱《箋》：「元稹。」元和十五年五月，稹爲祠部郎中、知制誥。次年二月，充翰林學士承旨，授中書舍人。

見白居易《元稹除中書舍人翰林學士賜紫金魚袋制》（《白氏文集》卷五十）及《重修承旨學士壁記》。朱《箋》：「唐人知制誥亦得稱爲舍人。」

〔已分雲泥行異路，勿驚雞鶴宿同枝〕雲泥，見卷二《傷友》（0078）注。雞鶴，見卷十三《寄陸補闕》（0632）注。

〔紫垣曹署榮華地，白鬢郎官老醜時〕紫垣，紫微垣，中書省。《初學記》卷十一引謝承《後漢書》：「魏朗，字仲英，入爲尚書，再升紫微。」《唐會要》卷五四中書省：「開元元年，改爲紫微省。」劉禹錫《武陵書懷五十韻》：「獨

立當瑤闕，傳呵步紫垣。」曹署，百司官署及州縣諸曹。《唐會要》卷九一「內外官料錢」：「（貞元）三年六月，中書侍郎、同平章事李泌奏加百官俸料，各據品秩，以定月俸，隨曹署閑劇，加置手力、資課、雜給等。」蔡詞立《虔州孔目院食堂記》：「京百司至於天下郡府，有曹署者，則有公厨。」

西省對花憶忠州東坡新花樹因寄題東樓

每看闕下丹青樹，不忘天邊錦繡林。西掖垣中今日眼，南賓樓上去年心。花含春意無分別，物感人情有淺深。最憶東坡紅爛熳，野桃山杏水林檎。（1208）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一），長安。

〔西省〕中書省。見卷八《思竹窗》（0343）注。

〔東坡〕見卷十一《東坡種花二首》（0545）注。

〔東樓〕見卷十一《初到忠州登東樓寄萬州楊八使君》（0525）注。

〔每看闕下丹青樹，不忘天邊錦繡林〕《西京雜記》卷一：「終南山多離合草，葉似江蘿，而紅綠相雜，莖皆紫色，氣如蘿勒。有樹直上，百丈無枝，上結蘂條如車蓋，葉一青一赤，望之斑駁如錦繡，長安謂之丹青樹，亦云華蓋樹。亦生熊耳山。」

〔西掖垣中今日眼，南賓樓上去年心〕西掖垣，中書省。見卷十一《西掖早秋直夜書意》（0564）注。

寄題忠州小樓桃花

再遊巫峽知何日，總是秦人說向誰？
長憶小樓風月夜，紅欄干上兩三枝^①。（1209）

【校】

〔欄干上〕馬本、《唐音統籤》作「欄干外」。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一），長安。」

中書連直寒食不歸因懷元九^①

去歲清明日，南巴古郡樓。今日寒食夜，西省鳳池頭。
併上新人直，難隨舊伴遊。誠知視草貴，未免對花愁。
鬢髮莖莖白，光陰寸寸流。經春不同宿，何異在忠州。（1210）

【校】

①〔題〕「懷」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憶」。

【注】

汪《譜》、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二），長安。

〔今日寒食夜，西省鳳池頭〕鳳池，見卷八《宿藍橋對月》（0336）注。

春憶二林寺舊遊因寄朗滿晦三上人^①

一別東林三度春，每春常似憶情親^②。頭陀會裏爲逋客，供奉班中作老臣。清淨久辭香火伴，塵勞難索幻泡身。最慚僧社題橋處^③，十八人名空去一人^④。（1211）

【校】

①〔題〕「朗」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郎」。

②〔常似〕《文苑英華》作「長似」。〔情親〕馬本、《唐音統籤》作「親情」。

③〔題橋〕《文苑英華》、汪本作「題牆」，注：「一作名。」

④〔人名〕「名」《文苑英華》、汪本注：「一作中。」

【注】

汪《譜》、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二），長安。

〔二林寺〕東林寺、西林寺。見卷七《春遊二林寺》（0289）注。

〔朗滿晦三上人〕朗上人見卷十《因沐感髮寄朗上人二首》(0512)。又《草堂記》(《白氏文集》卷四三)：「四月九日，與河南元集虛、范陽張允中、南陽張深之、東西二林長老湊、朗、滿、晦、堅等凡二十有二人，具齋施茶果以落之，因爲草堂記。」

〔頭陀會裏爲通客，供奉班中作老臣〕通客，見卷十五《讀李杜詩集因題卷後》(0894)注。《舊唐書·職官志二》吏部尚書：「供奉官，兩省自侍中、中書令已下，盡名供奉官。」

〔清淨久辭香火伴，塵勞難索幻泡身〕香火伴，參見卷十七《興果上人歿時題此決別兼簡二林僧社》(1032)注。同志結盟，亦稱香火。《舊唐書·高適傳》：「監軍李大宜與將士約爲香火。」《維摩經·方便品》：「是身如泡，不得久立。是身如焰，從渴愛生。是身如芭蕉，中無有堅。是身如幻，從顛倒起。」

〔最慚僧社題橋處，十八人名空一人〕參見卷七《春遊二林寺》(0289)注。又白居易《遊大林寺序》(《白氏文集》卷四三)：「余與河南元集虛、范陽張允中、南陽張深之、廣平宋郁、安定梁必復、范陽張特、東林寺沙門法演、智滿、士堅、利辯、道深、道建、神照、云臯、息慈、寂然凡十七人，自遺愛草堂，歷東西二林，抵化城，憩峰頂，登香爐峰，宿大林寺。」

和元少尹新授官

官穩身應泰，春風信馬行。縱忙無苦事，雖病有心情。厚祿兒孫飽，前驅道路榮。花時八十直^①，無暇賀元兄。(1212)

【校】

①「八十」馬本、《唐音統籤》作「八人」。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一），長安。

「元少尹」朱《箋》：「元宗簡。」見卷十《答元郎中楊員外喜烏見寄》（0621）注。元稹《元宗簡授京兆少尹制》：「宗簡可知京兆少尹，散官勳賜如故。」朱《箋》：「則宗簡遷京兆少尹當在長慶元年，證之白詩，時間相合。」

朝迴和元少尹絕句

朝客朝迴迴望好，盡紆朱紫佩金銀。此時獨與君爲伴，馬上青袍唯兩人。（1213）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一），長安。

「朝客朝迴迴望好，盡紆朱紫佩金銀」朱紫，見卷二《歌舞》（0083）注。佩金銀，見卷十七《初除官蒙裴常侍贈鵲銜瑞草緋袍魚袋因謝惠貺兼抒離情》（1084）注。

重和元少尹

鳳閣舍人京亞尹，白頭俱未著緋衫。南宮起請無消息，朝散何時得入銜？（1214）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二），長安。

〔鳳閣舍人京亞尹，白頭俱未著緋衫〕鳳閣舍人，中書舍人。《唐會要》卷五五中書舍人：「光宅元年，改爲鳳閣舍人。」

〔南宮起請無消息，朝散何時得人銜〕南宮，尚書省。見卷八《思竹窗》（0333）注。朝散，朝散大夫。王楙《野客叢書》卷二七唐階官之品：「唐制服色不視職事官，而視階官之品。至朝散大夫方換五品服色，衣銀緋，封贈蔭子。未至朝散，雖職事官高，未許易服色。……僕觀白樂天爲中書舍人、知制誥，元宗簡爲京兆尹，官皆六品，尚猶著綠。其詩所謂：『鳳閣舍人京亞尹，白頭猶未脫青衫。南宮啓請無多日，朝散何時復人銜？』」此二句謂向尚書省吏部申請入朝散大夫之銜。《舊唐書·職官志二》吏部尚書：「郎中一人掌考天下文吏之班秩階品。」

中書夜直夢忠州

閣下燈前夢，巴南城底遊^①。覓花來渡口，尋寺到山頭^②。江色分明綠，猿聲依舊愁。禁鐘驚睡覺，唯不上東樓。（1215）

【校】

①〔城底〕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城裏」。

②〔到山頭〕馬本、《唐音統籤》作「下山頭」。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二），長安。

醉後

酒後高歌且放狂，門前閑事莫思量。猶嫌小戶長先醒，不得多時住醉鄉。（1216）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二），長安。

〔猶嫌小戶長先醒，不得多時住醉鄉〕酒戶，酒量。《因話錄》卷六：「問崔公：『飲酒多少？』崔公曰：『戶雖至小，亦可引滿。』」《鑒戒錄》卷二：「吾與爾開其酒戶，匪唯飲酒，兼益壽齡。」張籍《贈別王侍御赴任陝州司馬》：「更和詩篇名最出，時傾杯酒戶長齊。」元稹《答姨兄胡靈之見寄五十韻》：「米碗諸賢讓，蠡杯大戶傾。」《和樂天仇家酒》：「病嗟酒戶年年減，老覺塵機漸漸深。」

待漏人閣書事奉贈元九學士閣老^①

衙排宣政仗，門啓紫宸闕。彩筆停書命^②，花輒趁立班。稀星點銀礫，殘月墮金環^③。閤

漏猶傳水，明河漸下山。從東分地色，向北仰天顏^④。碧鏤爐煙直^⑤，紅垂旆尾閑^⑥。綸闈慚並入^⑦，翰苑忝先攀。笑我青袍故，饒君茜綬殷^⑧。詩仙歸洞裏，酒病滯人間。好去鵷鸞侶，沖天便不還。（1217）

【校】

- ①〔題〕「閣」那波本、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閣」。
- ②〔書命〕《文苑英華》作「書几」。
- ③〔金環〕《文苑英華》、汪本作「金環」。
- ④〔向北〕《文苑英華》作「政北」。
- ⑤〔碧鏤〕《文苑英華》作「碧湧」，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作「碧縷」。
- ⑥〔旆尾〕紹興本、那波本等作「珮尾」，據《文苑英華》改。
- ⑦〔綸闈〕「闈」《文苑英華》作「幃」，校：「集作闈。」
- ⑧〔茜綬〕《文苑英華》作「紫綬」。

【注】

朱《箋》：「作於長慶元年（八二一），長安。」

〔元九學士閣老〕朱《箋》：「元稹。」《重修承旨學士壁記》：「元稹，長慶元年二月十六日自祠部郎中、知制誥充，仍賜紫，十七日，拜中書舍人。」《唐國史補》卷下：「兩省相呼爲閣老。」

〔銜排宣政仗，門啓紫宸關〕《唐兩京城坊考》卷一「大明宮」：「含元殿後曰宣政殿，天子常朝所也。殿門曰宣政門。……宣政殿後爲紫宸殿，殿門曰紫宸門，天子便殿也。不御宣政而御便殿，曰入閣。」見卷十五《渭村退居寄禮部崔侍郎翰林錢舍人詩一百韻》（0803）注。

〔彩筆停書命，花輒趁立班〕紫宸殿內有花磚，有五花磚、八花磚之說。《唐國史補》卷下：「御史故事，大朝會則監察押班，常參則殿中知班，入閣則侍御史監奏。蓋含元殿最遠，用八品。宣政其次，用七品。紫宸最近，用六品。殿中得立五花磚，綠衣，用紫案褥之類，號爲七貴。」元稹《陰山道》：「綽立花磚鵲鳳行，雨露恩波幾時報。」韓偓《感事三十四韻》：「紫殿承恩後，金鑾入直年。人歸三島路，日過八花磚。」黃滔《投翰林趙侍郎》：「五色筆驅神出沒，八花磚接帝從容。」後用爲典實。《清異錄》卷下：「晉朝賤者，承人乏供，八磚之職，猥蒙天眷。」

〔綸闈慚並入，翰苑忝先攀〕綸闈，中書省。見卷十一《曲江感秋二首》（0569）注。

〔笑我青袍故，饒君茜綬殷〕據元稹《白居易授尚書主客郎中知制誥》，居易此時散階爲朝議郎，正六品上，不得服緋。茜綬，茜袍紫綬。梁文矩《請詳議任瑤封事奏》：「或已被茜袍，或已紆紫綬。」

〔好去鵷鸞侶，沖天便不還〕鵷鸞，見卷十三《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0604）注。

晚春重到集賢院

官曹清切非人境，風日鮮明似洞天^①。滿砌荆花鋪紫毯，隔牆榆莢撒青錢。前時謫去三千里，此地辭來十四年。虛薄至今慚舊職，殿名擡舉號爲賢^②。（1218）